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联域股份”）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6月4日在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罗田社区象山大道172号正大安工业城6栋6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4年5月29日以邮件、电话、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经公司监事会对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提名杨群飞先生、刘志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

1.01 选举杨群飞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2 选举刘志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其他。

特此公告。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4 年 6 月 5 日